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天衡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 5、首席合伙人：郭澳
-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人员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天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85 名、注册会计师 338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10 名。

（三）业务规模

天衡事务所 2025 年度业务收入 49,572.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3,980.1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967.65 万元。2025 年度，天衡事务所为 92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2024 年度）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 8,338.18 万元，客

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 家。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衡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总所统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以及每年购买职业保险和缴纳保费，涵盖总所和所有分所。2025 年末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为 2,182.91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00 万元，符合相关监管法规要求，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五）诚信记录

天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7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从业人员（涉及 31 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涉及 4 人）、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10 次（涉及 20 人）、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涉及 11 人）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 6 人）。

二、2025 年年审项目情况

（一）执业人员情况及独立性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陈莉女士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天衡事务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1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谢谦先生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天衡事务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应镇魁先生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天衡事务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已签署/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质量管理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及时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及会计判断问题与专业技术支持部门进行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天衡事务所对于项目组内存在专业意见分歧的处理有明确的政策，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及其他被咨询的合伙人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审计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天衡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衡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

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衡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衡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三）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与天衡事务所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了天衡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衡事务所制定了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三、工作方案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收入确认、存货及成本核算、资产减值等。

天衡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以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衡事务所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审计团队人员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组成、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年报审计要点及风险评估程序、总体审计结论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多次、充分沟通。

四、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天衡事务所在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执业规范，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在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天衡事务所的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勤勉

尽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